大型仪器对外共享服务制度

　为加强河北省大型仪器设备仪器设备资源开放服务平台的管理，进一步提升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效益，提升服务质量，特制定本此制度。

1. 中心平台为所属的仪器设备管理及使用部门，负责仪器的技术、管理、维护和维修等相关事宜，面向所外开放，并保证开放服务的质量。此平台只接受正规科研研究、检测，严禁任何非法实验检测。
2. **仪器设备对外服务需执行预约登记制度，所有仪器使用前需到中心平台进行申请，经批准后填写服务记录表后办理相应的使用手续方可预约使用。仪器使用完毕填写大型仪器对外服务满意度评价表对此次服务做最终评鉴。严禁管理人私自使用仪器对外服务。**
3. **所有仪器对外服务有常使用服务的原则：**

**样品前期处理所使用实验室的耗材、上机使用、实验结果处理及整理、仪器使用必备耗材、试剂及配件等。**

1. **所有对外服务使用均有管理人员上机进行，其他人员不得随意使用操作。**
2. 外来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各项制度，进入实验室必须穿戴长袖防护服，做实验时要有必要的安全措施。禁止将饮料、食品带入实验室，实验室内禁止饮食。注意人身及设备的安全，实验室内禁止使用明火，确因需要使用明火时需向安全员通报并得到许可，采取防火措施后方可使用。如遇火警，除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消防措施组织灭火外，应马上报警，同时向管理人员报告。
3. 实验前管理人员需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仪器运行中设备现场不能无人监守，凡故意带走、损坏、丢失仪器设备、配件及实验室内物品的，一经核实，一律按所赔偿规定等价赔偿，
4. 实验中产生的废水、废液、废弃耗材，需进行严格的分类处理，废液及废水需倒入指定的废液缸内，固体废弃物倒入指定的垃圾桶内，严禁二次污染。
5. 实验完毕离开实验室之前要关好门窗，切断电源、水源、气源和火源，检查无误后方可离人。

 植保研究所

4月11号